证券代码：600255　　证券简称：鑫科材料　　编号：临 2026-072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科材料”或“公司”）十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芜湖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。经公司全体董事推举，由董事王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充分讨论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．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王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。（简历详见附件一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二．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26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．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编号：临 2026-07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6 日

附件一：

1.王生先生：男，1975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曾任鑫科材料异型分公司经理、高精密度铜带厂经理；鑫谷和金属（无锡）有限公司总经理；鑫科材料副总经理；鑫科材料董事、总经理。现任鑫科材料董事长、总经理。